

五宗宗風接引要路

一、臨濟宗：戰機鋒，論親疏。(嚴峻激烈)。日僧東嶺圓慈撰，五家參禪要路門

- (一)機鋒，又作禪機，機指契合真理之關鍵，機宜；鋒指活用禪機之敏銳狀態。意謂師家或禪僧與他人對機，或接化學人時，常以寄意深刻，無跡可尋，乃至非邏輯性之言語，來表現一己之境界或考驗對方。
- (二)親疏：表體、用；理、事；主、賓等。
- (三)臨濟宗為臨濟義玄禪師所創，其接引之手法熱烈辛辣，凡有所問，直以一掌、擒住、托開、喝破等辛辣之手段，令掃除情見，徹悟心源，常以四喝、四料簡、四照用、四賓主、三玄三要等臨濟手法接引學人。
- (四)舉臨濟宗風公案：師上堂云：「赤肉團上，有一無位真人，常從汝等諸人面門出入，初心未證據者看看」，時有僧出問：「如何是無位真人」，師下禪床，把住云：「道！道！」，其僧擬議，師托開云：「無位真人是什麼乾屎橛」，便歸丈室。
- (五)臨濟四喝：臨濟義玄禪師以喝接引徒眾之四種方法。
1. 有時一喝如金剛王寶劍，此為發大機之喝，於學人繫著知見情解，拘於名相、言句時下之，其時有若寶劍截物一般。
 2. 有時一喝如踞地獅子，此為大機大用之一喝，於學人為測度師家，來呈小機小見時震威一喝，如獅子哮吼時，野干腦裂。
 3. 有時一喝如探竿影草：此為師家為勘驗學人之修行，或學人測試師家時所用，為勘驗之喝。
 4. 有時一喝不作一喝用：此即向上之一喝，雖不入前三喝之中，卻能將前三喝收攝在其中。
- (六)四料簡：為臨濟義玄所施設，即能夠應機應時，與奪隨興、殺活自在的教導學人之四種簡別法，此是針對悟境程度(對我法二執之態度)不同之參學者，進行說教之方式。
1. 奪人不奪境：即奪主觀而僅存客觀於萬法之外，不承認自己以破除對人我見之執，接中下根器。
 2. 奪境不奪人：即奪客觀而僅存主觀，以世間映現在一己心中，破除對法執為實有，接中上根器。
 3. 人境俱奪：即否定主客觀之見，兼破我執與法執，接上上根器。
 4. 人境俱不奪：即肯定主客觀各各之存在，全體起用，接出格人。
- (七)四照用：此同於四料簡，破除參禪者對我法之執。照：指對客體之認識。用：指對主體之認識；此係根據參禪者，對主客體之不同認識，所採取不同之教授方法，旨在破除主體、客體為實有之事實之執。
1. 先照後用：針對法執重者，先破除以客體執為實有之觀點。如師家先向參

禪者提出問題，然後據其應答情或棒或喝。

2. 先用後照：針對我執重者，先破除以主體為實有之觀點。如遇僧來，師便打、便喝，然後問僧：「汝道是什麼意旨」。
3. 照用同時：針對我法二執均重者，同時破除之。如在棒或喝中看對方如何承擔，或在師喝，僧亦喝中，邊打邊問。
4. 照用不同時：對於我法二執，均已破除者，即可應機接物，或照或用，不拘一格。

(八)四賓主：乃通過師生(或賓主)之問答方法來衡量雙方悟境之深淺，旨在以四料簡提示禪機，即指導學人時(或賓主相見)，師家(或主)與學人(或賓)之關係有四種：

1. 賓看主：即學人透知師家之機略。
2. 主看賓：即師家能透知學人之內心。
3. 主看主：即具有禪機禪緣者相見。
4. 賓看賓：即不具眼目之兩者相見。

(九)三玄三要：其目的乃教人須會得言句中權實照用之功能，因臨濟並未明言道出三玄與三要之內容，後之習禪者於此三玄三要各作解釋，而一般之闡述為：

1. 三玄：

- (1)句中玄：指不涉及分別情識之實語，即不拘泥於言語而能悟其玄奧。
- (2)體中玄：指言句全無修飾，乃依據所有事物之真相與道理而表現之語句。
- (3)玄中玄：又作「用中玄」，指離於一切相待之論理與語句等桎梏之玄妙句。

2. 三要：依人天眼目卷一所載，汾陽善昭禪師之說。

- (1)第一要為言語中，無分別造作。
- (2)第二要為千聖直入玄奧。
- (3)第三要為言語道斷。

(十)臨濟三句：此為臨濟義玄禪師接引人之三種方法。(三玄三要)

1. 看取棚頭弄傀儡，抽牽全藉裏頭人。

此第一「句中玄」，這只是初悟，執著習氣猶在，故此時自救不了，但在悟後，只要不放逸，綿密保任做功夫，即能了斷，故就做工夫上進的次序分為三要：

- (1)初要：初悟時脫離諸相，識的本真是為「句中玄」初要。
- (2)中要：即識本真，習氣猶在，即當綿密保護，不可稍懈。
- (3)上要：以我保我，則有相像光影，思欲離之，但功力不夠，猶不能忘，此時任你保護嚴密，但有相而不能忘，故臨濟公云「自救不了」。

2. 妙解豈容無著問，漚和爭負載流機。

此第二句「意中玄」指妙理難思議，玄妙至無可言說，即使如無著菩薩的善問，也無能措詞。「漚和」乃水中之泡，和合而成塊也，任你百千萬億

- 有言說問答之漚塊，怎能負擔起，截斷眾流的大機大用。其義為任你百千問答，不如一切放下，截斷眾流，端坐證無為，此就功夫進度上也分三要。
- (1)初要：接「句中玄」上要，因保任功夫綿密，能離卻想像光影，然猶有「離」在意中。
 - (2)中要：功夫更加綿密，忘卻「離」字，遂入無為正位，身心輕安受用無比，由返照而寂照，一無事道人而已。
 - (3)上要：此時無所謂功夫，無功之功，其功甚大，即無為也渾化無迹，無所謂無為矣！此時不求神通而神通自現，到此位已明兩玄六要，可以教化人天，故臨濟公云：「此句存得，可以為人天師」。

3. 三要印開朱點窄，未容擬議主賓分。

此第三句「體中玄」之三要是指身、口、意三要，此三要乃印開心地。「朱點」窄，指發百千萬陀羅尼，建立化門，起度生之妙用，身則外現威儀，口則隨機說法，意則悲智雙運。以此為印「開發心地」，廣大無邊，凡一切料簡，與奪，權實，照用，賓主，不必擬議，而自然歷歷分明，此也分成三要：

- (1)初要：功夫妙到極處，則轉為返淡，此淡乃功夫妙到盡極處，返而為淡，無法可得，也無法可修。
- (2)中要：自性法爾如是，行住坐臥，動靜酬對往來，歷歷孤明，總無絲毫接續斷滅影響之相。
- (3)上要：圓滿菩提歸無所得，凡聖不二，真妄一如，真成一位無修無証者。

二、瀉仰宗：明作用，論親疏。(溫文儒雅)

- (一)宗門以現前之作用，乃即體的作用，能徹見此作用即是見性，亦即認識佛性。本宗為瀉山靈祐禪師所創，其接引教化學人的手法，將主觀與客觀世界分為三種生，即想生，相生，流注生，並一一加以否定，來接化學人徹見體之真實作用。想生指主觀思惟，謂所有能思之心皆為雜亂之塵垢，必須遠離方能解脫。相生指所緣的境界即客觀世界，亦予以否定。流注生指乃謂主觀與客觀世界，變化無常，微細流注，從無間斷，若能直視而伏斷之，則能証得圓明之智，而達自在之境，其修行理論上承馬祖道一、百丈懷海「理事如如」之旨，認為萬物，有情皆具佛性，人若明心見性即可成佛。本宗禪風為方圓默契，接機多用明似爭奪，而實默契之交談。攝化的方式，以叮嚀懇切為要，恰如慈母對赤子一般，可謂苦口婆心，常以九十六種圓相接引後學，此等皆視學人根基而方便示教。
- (二)舉瀉仰宗風公案：瀉山摘茶次，謂仰山曰：「終日摘茶，只聞子聲，不見子形」，仰撼茶樹，瀉曰：「子只得其用，不得其體」仰山曰：「未審和尚如何？」瀉良久，仰山曰：「和尚只得其體，不得其用」，瀉山曰：「放子三十棒」，仰山曰：「和尚棒某甲喫，某甲棒教誰喫」，瀉山曰：「放子三十棒」，從此公案中可知；本宗接引之禪風是婆心中帶峻嚴性的。

三、曹洞宗：究心地，論親疏。(親切綿密)

(一)心地是指達摩祖師所傳之無上禪心。本宗為洞山良价禪師所創，其宗風在於深究心地，且其家風綿密，不胡亂洩露機鋒。言行相應大闡佛陀一音，廣弘經論宗旨，橫抽正智之寶劍，伐諸見之稠林，該通妙法底源(心地)，雖權開五位，三滲漏、三路等法，能接三根之機宜，卻忌多說，以所謂不言實行為主。以坐禪辦道，勤開向上一路，以探究學人心地為接機之法，即所謂「曹洞用敲唱」，師家應學人之敲而唱之，其間不容毫髮。教義上承希遷和尚之「即事而真」，意謂個別事物(事)顯現世界本體(真，即理，乃指佛性)，理事互回(相應互涉)進而擴充為君臣五位，從理事、體用關係上說明事理不二、體用無礙的道理，勸勵學人，行解相應。不行臨濟德山之棒喝，而著實穩密的垂教，為本宗之家風。

(二)舉曹洞宗風公案：師(洞山良价禪師)問僧：「世間何物最苦？」僧云：「地獄最苦」師曰：「不然」僧云：「師意云何？」師曰：「在此衣線下，不明大事，是名最苦。」洞山提示生死之根本問題，未能解決最苦，謂人眩惑於目前之事物而不究真實(心地)。

(三)洞山「五位」(正偏五位)。

此為洞山良价禪師接引學人所設立之權宜方法，即依偏正回互之理，開示正中偏、偏中正、正中來、偏中至、兼中到等五位。其中所謂「正」為兩儀中之陰，即意味靜、體、空、理、平等、絕對、本覺、真如等。「偏」則為陽，意謂動、用、色、事、差別、相對、不覺、生滅等。即說偏正回互而生正中偏等五位之別，以顯示法之德用自在，此乃開悟過程之五階段。

1. 正中偏：背理執事，從體起用，此一階段之証悟，乃以現象界為主，唯其所見之現象界，已被認為絕對我之境界。
2. 偏中正：捨事入理，攝用歸體，此一階段不再強烈呈現分別見解，現象界之一切逐漸隱退。
3. 正中來：空界本來無一物，此階段已不再感覺身心世界之存在，二者皆泯滅無餘，即本體已達無念之境，應萬象之差別，變現出沒自在之妙用。
4. 偏中至：色界原有萬象形，體用並至，此階段從現象界差別之妙用，體悟現象與本體之冥合，而達於無念無想之境。
5. 兼中到：冥應眾緣，不墮諸有，體用俱泯，此即圓滿總收正、偏、來、至，達到無礙自在之境。

(四)功勳五位：

洞山良价禪師又別作「功勳五位」之說，即向、奉、功、共功、功功，以此五位揭示學人修鍊功夫之階次，即自最初之「歸向」其次之「承奉」乃至最後得不共之「功功」。

1. 向：

趣向之意，然必先知有。不先知有，則無所趣向，且於日常動靜之間，不可須臾忘卻。

2. 奉：

承奉之意，於向之後，接之以奉，如人奉事長上，必先歸敬而後承奉，若背（貪合外塵，背本份之事）則不能奉。

3. 功：

由前「向」「奉」之功，至此頓忘，得契入正位。

4. 共功：

諸法並興故稱共，前位「功」是而諸法俱穩，此位則「一色」消盡，諸法俱現，一色也不可復得。

5. 功功：

此功較前位之功為深，故稱「功功」由前位之有共，此位則不共，非特法不可得，非法亦不可得，理事混然，並無隱藏之機，乃佛道之極致。

(五) 君臣五位：

此是曹山本寂承洞山五位之說，藉君臣相對之誼而說明五位之旨訣來闡述修証功夫之五個階次。

1. 君：

指本來無一物之空界，為正位，相當於正偏五位中之正中來，功勳五位中之「功」。

2. 臣：

指萬象有形之色界為偏位，相當於正偏五位之偏中至，功勳五位中之「共功」。

3. 臣向君：

指捨事入理，相當於向上還滅之偏中正，功勳五位中之「奉」，此偏中正將差別之事相，歸於無差別平等界之正位。

4. 君視臣：

指背理執事之意，相當於向下緣起之「正中偏」，功勳五位中之「向」位。

5. 君臣道合：

君臣道合，則天下太平，指冥應眾緣而不墮諸有之意，相當於正偏五位之「兼中到」功勳五位之「功功」即動靜合一，事理不二，非正非偏之究竟大覺。

(六) 王子五位：

此為石霜慶諸，亦以洞山五位說為基礎，以王子之出生、素質、根基，及其種種修行努力，所表現之德而說明五種修行階段之差異。

1. 誕生王子：

正宗皇太子，指能頓入一色，全不借功勳，相當於君臣五位之「君」位，正偏五位之「正中來」，比喻本覺佛性。

2. 朝生王子：

遮生之子，苦學力行，身處外朝，居於臣位輔佐其君，以外王之王種姓，故亦稱王子，相當於君臣五位中之「臣」位，正偏五位中之「偏中至」，比喻漸漸修學，悉當成佛之義。

3. 末生王子：

指天子之末子，雖久經功勳而得就君位，然遠謝一切，專事內紹，相當於君臣五位中之「臣向君」，正偏五位中之「偏中正」，比喻用漸次功夫以入於一色。

4. 化生王子：

指旁分帝化轉位就功之子，稟承父命居於臣位，能輔王化，相當於君臣五位中之「君視臣」，正偏五位中之「正中偏」，比喻菩薩化他度生之位。

5. 內生王子：

指生於內宮，克紹君位，與父王之體無異，相當於君臣五位中之「君臣道合」，正偏五位中之「兼中到」，比喻理智一如，本來成佛之玄奧。

(七)三滲漏：

此是洞山禪師將修行人所易陷入之弊害，歸納為三種，以茲辨明修行之真偽。

1. 見滲漏：

猶有我見之意，執著於知的對象，而不見真實，即滯著先入。

2. 情滲漏：

猶存情識之意，取捨分別，乃含有彼此對立之思維方式，即住著己見。

3. 語滲漏：

滯礙於語句，不知文字僅為了了悟真理之方便，徒然用心於文字、語言之解明，即拘泥文字。

(八)洞山三路：

此是洞山禪師為接引學人，截斷學人諸見而設之三種手段：

1. 鳥道：鳥飛空中，其跡不存，取無蹤跡，斷消息，往來空寂處之意。

2. 玄路：幽玄微妙之路，取離言語文字之意。

3. 展手：與垂手同義，不止向上一路，更係為人度生之化他門，前二者屬自受用門，後者屬他受用門。

(九)曹洞宗「四賓主」之說：

臨濟宗，曹洞宗二家各立四賓主之說，然其義各有不同。臨濟宗以四賓主，以提示禪機。依此師家令學人自覺邪正，趣向真正之道。曹洞宗則以「主」為正。體，理之意，「賓」為偏，用，事之意，對參學者示教之方法，其說明如下：

1. 主中賓：

謂體中之用，即從本體之中，引發出作用。譬如大臣奉帝王之命，出而行事，(奪人不奪境)。

2. 賓中主：

用中之體，謂寓存於各種作用中之本體，譬如帝王潛居於鬧市之中，（奪境不奪人）。

3. 主中主：

謂體中之體，即法理中未涉及作用，或未顯現為作用之本體，譬如帝王深居王宮之中，其權能雖存，然未發令動員臣民之作為（人境兩俱奪）。

4. 賓中賓：

謂用中之用，即作用與本體，相互乖離，而不與本體相應，譬如化外之民，無主之客。（人境俱不奪）。

四、雲門宗：擇言句，論親疏。（出奇言句）

（一）擇言句，接化學人不用多語饒舌，於片言隻句之間，藏無限之旨趣，無盡的鋒芒，應學人之機，使直下轉迷開悟之活手段。

（二）本宗為雲門文偃禪師所創。文偃初參睦州道明，道明之宗風峭峻，不容擬議，後謁雪峰義存，得法嗣，雪峰之宗風溫密，可探玄奧。雲門得此二風，更自發揮獨妙之宗旨，故機辨險絕，語句簡要，如電光石火，而每有千鈞之重，主張不涉方便，直示諸法源底，與曹洞宗家風大不相同。

（三）本宗宗風即所謂「函蓋截流」，取截斷眾流，師徒函蓋相合之意，故雲門宗有奔流突止之氣概，本宗接化學人有其特別之處，有雲門八要，雲門三句之說。

（四）舉雲門宗風公案：有僧問雲門禪師：「如何是道」？師答：「去」！僧問：「如何是和尚家風」？師答：「門前有讀書人」。僧問：「如何是學人自己」？師曰：「遊山玩水」。僧問：「如何是超佛越祖之談」？師答：「餬餅」。

（五）雲門八要：

1. 玄：指師家接化玄妙，非言語思量所能測知。

2. 從：指從學人之根機力量以接化之。

3. 真要：謂立足於佛道，以拈示宗旨。

4. 奪：指接化學人之時，絲毫不容學人擬議，以截斷其煩惱性。

5. 或：指雲門宗之師家，不受言語之拘束，能自由自在的活用言語，以接化學人。

6. 過：指接化之方式嚴峻，不許學人轉身迴避。

7. 喪：指令學人脫離二種謬見(1)不能鑑照自己清淨之本性。(佛性)。(2)執著己見。

8. 出：指採取自由接化之方式，給予學人，濶然自在之契悟機會。

（六）雲門三句：

雲門禪師示眾云：「函蓋乾坤，目機銖兩（意謂人之機敏、伶俐，一見即可分銖兩之細微），不涉萬緣。作麼生承當。」眾無對，雲門自言：「一鏃破三關」，後德山圓明密禪師將此上語分離為三句

1. 函蓋乾坤：中諦，周遍含容。(函蓋乾坤)。
2. 目機銖兩：假諦，理事無碍。(隨波逐浪)。
3. 不涉萬緣：空諦，真空絕相。(截斷眾流)。

(七)巴陵三句：

雲門之法嗣，巴陵顥鑒亦有巴陵三句之說：僧問巴陵：「如何是提婆宗？」(提婆即禪宗西土十四祖龍樹菩薩)，陵曰：「銀盃裏盛雪」，問曰：「如何是吹毛劍」，陵曰：「珊瑚枝枝撐著月」，問曰：「祖意教意是同是別？」陵曰：「雞寒上樹，鴨寒下水」。雲門聞此語印可云：「他日老僧忌辰，只舉此三轉語供養老僧足矣！」因為此三句契合於本宗之禪意也。

五、法眼宗：先利濟，論親疏。(因材施教)

(一)先利濟，指隨順學人根機，懇切提撕，接化自在。

提撕：宗門師家，誘導學人，令開佛知見。

(二)本宗為法眼清涼文益禪師所創，其接引學人之手法，以平易之言句，緩緩施以應病與藥之手法，漸至成熟時，方與直截之施設，箭鋒相拄，句意合機，掃除情解，令轉凡入聖，故人天眼目謂此宗「箭鋒相拄，句意合機，始則行行如也，終則激發，漸服人心，削除情節，調機順物，斥滯磨昏。」法眼禪師崇奉華嚴六相義，以示學人。作有六相義頌及三界唯心頌，理極忘情頌，並說三界唯心、萬法唯識，以融宗教，並以四種機法接引學人，亦名「法眼四機」。

(三)舉法眼宗風公案：

慧超問法眼禪師：「如何是佛」？師云：「汝是慧超」。慧超言下大悟。又一日，師陞座，有僧問：「如何是曹源一滴水」？師云：「是曹源一滴水」。(箭鋒相拄)，其僧惘然而退，而德韶禪師聞之大悟，後出世承嗣師。

(四)法眼四機：法眼宗指導學人所用之四種機法。

1. 箭鋒相拄：

謂師家之接化針對學人上、中、下等各種根機，而彎弓投矢，機鋒相當，接化與領受之雙方，緊密相契，無有間隙。

2. 泯絕有無：

謂令學人超越，有與無二元對立之分別見解，而不令執著於父母未生以前之自己。

3. 就身拈出：

謂佛性真如，原本即顯現於世間各種千差萬別之現象中，師家遂藉此種具顯於人人眼前之現成佛性，信手拈來，一一皆可隨緣點化。

4. 隨流得妙：

謂師家依學人根器，靈巧運用接化之機法，而令學人體得佛性之殊妙。

(五)華嚴六相義：總、別、同、異、成、壞，此六相義，舉一齊收，一一法上，有此六義，經中為初地菩薩說也。